

# 阿里巴巴商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细则 (2023年6月修订)

为进一步提高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保证人才遴选质量，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创新、全面发展，根据《杭州师范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杭师大学〔2022〕3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工作原则

推免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以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选拔为基本原则，突出对学生科研潜力、创新意识、专业能力等综合方面的考察。

## 二、推免名额

推免名额以每年学校按有关规定分配的名额为准。

## 三、推免条件

在综合评价基础上，择优推荐和选拔思想品德过硬、专业素质优秀并具有创新精神和科研创新潜力的学生。“推免生”申请者需达到以下基本条件：

1. 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2.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遵守宪法、法律、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遵守学校管理制度，无任何违法违纪处分记录。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考试作弊和其他学术不端行为。

4. 身体健康，符合国家硕士生招生体检标准。

5. 在校期间前三学年学习成绩或综合素质评价排名列同专业年级（或班级）前 35%。

6.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 425 分（含）以上；学习其他语种者需达到相应的等级水平；雅思成绩 6.0（含）以上，或托福成绩 80 分（含）以上视为符合本条件。

7. 在“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中获国赛最高奖的项目负责人，符合推免基本条件 1-4 的，经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可直接获得推免资格。

#### 四、“推免生”综合评价

学院根据学生的综合评价确定推免对象。“推免生”综合成绩由学习成绩、综合能力、创新能力三项指标构成，分数计算方式为百分制，总分为 100 分。综合成绩=学习成绩×75%+综合能力×15%+创新能力×10%。若参评学生的综合评价积分相同，则创新能力积分高者获优先推荐。

**1. 学习成绩。**学习成绩权重分数由学校教务处统一提供。将学生入校以来所有学年平均学分绩点换算成百分制，学习成绩=个人平均学分绩点/专业最高个人平均学分绩点×100。

**2. 综合能力。**综合能力分数采用积分制，根据学生提供的优秀共产党员、十佳大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等综合性荣誉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加分，其他单项荣誉不加分。同年度同一项荣誉以最高级加分，不重复加分。综合能力=个人综合能力积分/年级最高个人综合能力积分×100。

类别	加分
获全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提名、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自强之星等国家级综合性荣誉称号	15
获浙江省十佳大学生提名、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共青团团员等省部级荣誉称号	10
获杭州市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等市厅级荣誉称号	8
获校十佳大学生、经亨颐奖学金、优秀共产党员	
获校十佳团干部、十佳团员、最美志愿者	6
参军入伍退役大学生	
市教育系统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	4
校级优秀团员、优秀志愿者	
志愿服务时数达 100 小时及以上（以申请截止日志愿汇时数认证为准）	2

参与国际组织实习四周及以上	
---------------	--

**3. 创新能力。**创新能力分数采用积分制，根据学生在校期间发表学术论文、申请国家专利、参加学科竞赛获奖等情况加分。同一项目按最高级加分，不重复加分。创新能力=个人创新能力积分/年级最高个人创新能力积分×100。

**(1) 学术论文加分标准**

期刊级别	加分	备注
一类期刊	15	①期刊级别以学校最新版《杭州师范大学学术期刊定级指导意见》为准，同一论文期刊级别就高加分。 ②学术论文以正式公开出版为准。 ③原则上要求参评学生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合作者不予加。 ④若合作发表四类期刊（含）以上论文，则依据学生排名计算加分，指导老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的，视第二作者为第一作者。
二类期刊	8	
三类期刊	6	
四类期刊	4	
五类和其他期刊 (限4篇)	1	

**(2) 国家专利加分标准**

类别	加分	备注
发明专利	8	以第一负责人取得专利授权书为准。
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 (总计限4项)	1	

### (3) 学科竞赛加分标准

类别	获奖等级	加分	备注
一类 竞赛	国家级最高档次奖项	15	①竞赛目录以学校 学科竞赛委员会当 年公布为准。 ②同一竞赛项目就 高加分。 ③学科竞赛成果以 奖状、文件等正式 证明材料为准。
	国家级第二档次奖项	10	
	国家级第三档次奖项 省级最高档次奖项	8	
	国家级第四档次奖项 省级第二档次奖项	6	
	省级第三档次奖项	4	
	省级第四档次奖项，校“精进 杯”“互联网+”“挑战杯”、 职业规划大赛一等奖	2	
	省级优秀奖，校“精进杯”“互 联网+”“挑战杯”、职业规划 大赛二等奖	1	
二类 竞赛	国家级最高档次奖项	6	
	国家级第二档次奖项	4	
	国家级第三档次奖项 省级最高档次奖项	2.5	
	国家级第四档次奖项 省级第二档次奖项	1.5	
	省级第三档次奖项	1	
	省级第四档次奖项	0.5	

#### (4) 科研项目加分标准

项目名称	级别	加分	备注
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国家级	2	①每人限报3项，其中作为参与者的项目限报2项。 ②已结题科研项目方可加分。 ③以第一负责人获得其他省级以上科研项目立项的，经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认定后加分。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暨新苗人才计划	省级	2	
本科生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校级	0.5	
“星光计划”	校级	0.5	

#### (5) 学术论文、学科竞赛、科研项目为多人合作完成人加分标准

合作人数	负责人	第一合作者	第二合作者	其他合作者
2	60%	40%	/	/
3	50%	30%	20%	/
≥4	40%	30%	20%	均为10%

\*数学建模竞赛获奖成员得分为奖项的相应总分除以参赛人数。

### 五、工作程序

1. 学院成立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为学院党政主要领导，副组长为教育work副院长、学生工作副书记，成员为各系、学科办、教学办和学发办负责人。具体负责本学院推免生的遴选、推荐工作。

2. 每年学校下发通知后，由学院学生发展办公室发布推免通知，符合条件的学生本人填写《杭州师范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申请表》《承诺书》《汇总表》和相关证明材料，

在学院规定日期内提出申请。招生单位“待录取”后擅自放弃者，将作为不诚信记录记入个人档案。

3.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汇总申请者信息，根据学校分配的推荐名额，全面审查申请者是否符合条件，并按照学生综合评价成绩排序确定推荐人选，在学院公示3天无异议后将学院推荐名单在学校规定的日期内提交学生处。

4. 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对学院推荐名单进行复审，审核无误后，将推免名单在网站公示，并向校党委汇报。

5. 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审核“推免生”名单，并向教育部备案。获得“推免生”资格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自行通过“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进行注册并填报个人资料信息、填报志愿、接收并确认招生单位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

## 六、其他说明

1. 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2.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与上级文件不一致的，以上级文件为准。未尽事宜，由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阿里巴巴商学院

二〇二三年六月